



# 下沉督导查隐患 智慧赋能保平安

**本报讯**(记者 鲁旭)近日,巴彦淖尔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达日汉夫深入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综治中心、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临河分局调研督导信访维稳、矛盾化解、社会管控及智慧交管、电动车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实地查摆问题、现场调度部署、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在临河区综治中心,达日汉夫听取了信访积案化解、矛盾纠纷调处、基层网格建设、风险隐患排查等方面的工作汇报。他强调,要压实综治信访工作责任,坚持源头治理,强化联动协同,打通矛盾化解堵点,减量存量、严控增量,持续规范信访秩序,全面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调研中,达日汉夫要求公安部门依托智能警务、大数据手段,健全风险防控联动机制,精准排查化解安全隐患。持续深化智慧交通建设,提升交通精细化治理效能,常态化开展电动车专项整治,统筹执法、规范与宣传,从源头防范交通安全风险,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 强管理筑防线 促规范助新生

**本报讯**(记者 王欣 通讯员 刘旭东)近日,呼和浩特第二监狱聚焦新人监罪犯改造需求,针对性开展“强管理、促规范、护安全”专项工作,以精细化管理、规范化举措、全方位保障,助力新人监罪犯平稳度过入监适应期。

呼和浩特第二监狱坚持教育内容精细化、形式多样化,通过开展监规纪律、生活制度、劳动规范、文化学习、队列训练等课程,让罪犯在严明纪律中端正态度、规范言行。同时,该监狱常态化开展心理健康辅导和法治宣讲,用专业引导抚平情绪,用法律知识明辨是非,帮助新人监罪犯完成身体适应、心理调适、思想转变的平稳过渡。

专项工作开展以来,呼和浩特第二监狱入监管理日趋严谨,教育引导温情人心,秩序管控扎实有效。监狱严守依法依规、文明管理准则,充分保障罪犯合法权益,畅通诉求表达渠道,将公平正义贯穿改造工作全过程。

下一步,呼和浩特第二监狱将继续做实做细入监教育“第一课”,以管理促规范、以教育促转化、以安全护稳定,助力罪犯改过自新、重塑人生。

## 筑牢思想防线 端正政绩观念

**音德尔讯**近日,图牧吉强制隔离戒毒所召开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及警示教育大会。

会议集中学习了中央学习教育专班典型案例通报、正反面典型案例以及自治区监狱戒毒系统民警违规“捎买带”典型案例,通过以案示警、以案明纪,引导全体民警严守纪律规矩、筑牢思想防线,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会议要求,要以先进典型为标杆,深入学习践行“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担当精神,立足主责主业真抓实干,以实干实绩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深刻汲取反面典型教训,认清政绩观错位、纪律意识淡薄带来的严重危害,主动自省自警,永葆忠诚干净的政治本色;要将正确政绩观融入工作全过程,立足岗位履职尽责,防范风险隐患,严守执法纪律底线。

会议强调,全体民警要以先进为标杆、以案例为警示,端正政绩观念,锤炼过硬作风、营造实干担当、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推动场所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吕红岩)

## 徒步越岭磨意志 释压怡情砺身心

**巴丹吉林讯**近日,阿拉善盟阿右旗人民法院组织开展了户外越野徒步活动,该院20余名干警参加。

活动全程20公里。当日早上,大家从巴丹吉林镇阿日毛道老牧场正式出发,一路走过苍茫的戈壁,穿过绵软的沙丘,翻过起伏的山脉,最后成功抵达黑茨湾农业点。

活动结束后,干警们表示,平日忙于开庭、整理卷宗等工作中,此次活动既缓解了身体压力,也放松了心情、磨练了意志。

(阿右旗人民法院供稿)

## 警示教育守底线

**包头讯**近日,包头稀土高新区人民法院召开警示教育大会暨2025年度优秀干警表彰大会。稀土高新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吴燕作总结讲话,全体干警参会。

会议通报了政法系统反面典型案例,教育引导干警以案为鉴、严守纪律规矩,传达了学习了信访工作相关会议精神,并部署了信访维稳、矛盾化解、便民服务等重点工作。会上宣读了2025年度优秀干警表彰决定,35名先进个人获表彰。

在总结讲话中,吴燕全面回顾了2025年全院工作,肯定了受表彰干警的突出业

## 表彰先进树标杆

绩,勉励他们珍惜荣誉、再创佳绩,号召全院干警以先进为榜样,主动看齐、加压奋进。她强调,办案全过程要严守法律准绳,规范精准援引法律法规;信访工作要牢固树立“如我在诉”理念,做好释法说理和矛盾化解,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最后,吴燕对全体干警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对标先进、查摆不足,营造崇尚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二是锚定大局,深耕主业,以司法担当精准服务区域高质量发展;三是从严律己、强能砺行,锻造政治过硬、业务精湛、作风优良、清正廉洁的新时代法院铁军。(稀土高新区人民法院供稿)

## 普法宣传进社区 司法护蕾助成长



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哈巴格希法庭联合哈巴格希街道团结社区,共同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普法进社区活动。法庭干警采用现场互动问答、趣味学法等形式,围绕校园欺凌、自我保护、网络安全、防溺水等贴近未成年人生活的热点话题讲解相关法律法规,引导未成年人远离危险、遵纪守法。

杨娜 白燕 摄

## 凝聚执法合力 开展专项整治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马慧娟)为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底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近日,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东胜区第二大队联合东胜区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安分局扎实开展烟花爆竹安全专项联合整治行动,全面规范辖区烟花爆竹市场经营和道路运输秩序。

行动中,联合检查组对辖区烟花爆竹零售网点、沿街商铺、仓储库房等重点区域,以及过往运输车辆开展全方位排查。重点核查经营资质、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严肃查处无证经营、非法储存、违规运输、私自夹带烟花爆竹等违法违规行为。

针对排查发现的隐患问题实行分类处置,轻微隐患要求现场整改到位,对重点隐患明确整改时限、压实整改责任,确保所有隐患闭环清零、彻底整顿。

检查过程中,工作人员同步开展安全普法宣传,重点讲解了非法烟花爆竹的安全隐患及处罚标准,引导商户依法合规经营,群众自觉抵制非法烟花爆竹,倡导共同营造安全有序的辖区环境。



## 感悟“穿沙”精神 践行检察使命

**树林召讯**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组织全体检察人员集中观看微电影《穿沙》,以光影为媒传承“穿沙”精神,凝聚民族团结奋进力量,持续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走深走实。

微电影《穿沙》改编自真实文史资料,生动再现了鄂尔多斯杭锦旗人在库布其沙漠腹地修筑穿沙公路的艰辛历程,深刻诠释了“解放思想、艰苦奋斗、不屈不挠、敢为人先”的穿沙精神,展现了各族群众同心同德、攻坚克难的奋斗图景。

观影过程中,检察人员被筑路者不畏艰险、团结拼搏的精神深深打动,纷纷表示穿沙公路的建成是各族群众同心筑梦的成果,“穿沙”精神与检察人员坚守法治初心、践行检察使命的追求高度契合。

此次活动将民族团结教育与检察队伍建设深度融合,是一次深刻的思想教育。检察人员表示,要把观影感悟转化为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以司法力量守护民族团结,为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推进达拉特旗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任丹)

## A 海勃湾区人民法院

### “纸笔沟通”解难题

**乌海讯**近日,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法院以纸笔搭建沟通桥梁,为一名聋哑当事人高效办理诉讼费退费业务,用务实举措彰显司法温情。

当日,一名聋哑当事人独自前来办理诉讼费退费,因语言沟通障碍且不熟悉流程,一时手足无措。值班法官祁阳阳察觉后,立即主动上前服务,采用书面沟通方式核实其诉求,并迅速上报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立案庭随即安排专人提供一对一全程服务。工作人员许栩以书面形式与当事人沟通,细致核验裁判文书、身份材料,严格对照退费规范逐项核查。针对当事人材料不全、不熟悉流程的问题,许栩主动延伸服务,代为查询并补齐银行卡开户行等关键信息,完善全部退费材料,并清晰告知审核流程、款项拨付及到账提醒等事项,实现特殊群众办事“零障碍”。业务办结后,当事人用手语致谢。

近年来,海勃湾区法院持续优化诉讼服务,在立案大厅设立导诉服务岗,配备专职导诉员,实行“首问负责、全程引导”。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该院开通无障碍通道,配备轮椅等设施,让司法服务更有温度、更具实效。(吕月月)

## B 乌达区综治中心

### 宣传引导聚共识

**乌海讯**近日,乌海市乌达区综治中心开展主题宣传活动,把化解矛盾纠纷的“好声音”送到群众身边,引导群众形成“有矛盾找综治中心、有诉求到综治中心”的共识。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悬挂主题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等方式,向过往群众普及综治中心的职能定位、服务范围和办事流程。面对群众的咨询,工作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耐心讲解综治中心在矛盾纠纷调解、社会治安防控、便民诉求办理等方面的“一站式”服务功能,告诉大家“邻里有矛盾、遇事有难题、诉求想反映,都可以到综治中心来”,让群众清晰了解“综治中心是什么、在哪里、能帮什么忙”。

此次宣传活动,不仅拉近了综治中心与群众的距离,更让“有事找综治中心”的理念走进了群众心里。下一步,乌达区综治中心将持续加强规范化建设,不断完善服务功能、提升服务质效,把综治中心打造成化解矛盾的“终点站”、服务群众的“连心桥”、平安建设的“主阵地”,为护航乌达区社会和谐稳定筑牢基层治理根基。(邱雅洁)

## C 海南区拉僧庙司法所

### 联合调解化纠纷

**乌海讯**近日,乌海市海南区拉僧庙司法所牵头,联合拉僧庙镇综治中心、海南区消防救援大队、派出所,成功化解一起因意外失火导致的邻里财产受损纠纷。

事发当日,曙光村杨某在自家地旁水渠边焚烧田间杂草,不料大风将火苗吹向邻居鲍某家地头的果树,造成多棵果树被烧毁,双方随即发生争吵。海南区消防救援大队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勘察,并出具了火灾事故认定书,明确了杨某野外用火未尽安全防护义务,需负主要责任。派出所民警迅速控制现场秩序,防止双方发生肢体冲突。

随后,多部门启动联动机制组织调解。调解员采取“背靠背”方式分别与双方沟通,消防人员现场讲解野外用火危险性,派出所民警提醒辱骂他人可能承担的法律后果。经过三轮耐心调解,双方情绪平复,自愿达成调解协议,杨某赔偿鲍某4500元。

此次纠纷的成功化解,充分体现了“司法所指导、消防定责、派出所控面”的调解合力,既明确了责任和义务,也修复了邻里关系。

(殷显婷)

